

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核查意见

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-业务办理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，对公司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次激励计划”）行权价格的事项进行审核，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：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事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及《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在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意公司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。

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由8.93元/份调整为8.82元/份（四舍五入保留2位小数）。

广东粤海饲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2025年10月29日